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20日以电话、微信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5月23日下午在上海市静安区柳营路305号6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惠明主持，应到监事3名，实到3名。

2、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及确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经公司合格股东新疆塔城国际资源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国环球新技术进出口有限公司联合提名，会议经审核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后，同意李惠明先生、曲曙光先生作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选举。

议案表决结果：

1.01 李惠明：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2 曲曙光：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特此公告。

西藏珠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4年5月24日